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相关规定，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机构”）项目组成员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对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禄电子”、“公司”）到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并对未到场的相关人员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
| 培训时间 | 2025 年 10 月 27 日        |
| 培训地点 | 金禄电子会议室                 |
| 培训主题 | 董监高履职行为规范（2025 年）       |
| 培训讲师 | 李勇、罗倩秋                  |
| 参训人员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其他 |

#### 一、培训主要内容

保荐机构在本次培训中全面介绍了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点以及规范治理过程中的注意事项，包括董监高履职行为规范、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披要求、董监高日常交易事项、对外交流合规要求等相关内容。

实施本次现场培训前，保荐机构编制了培训讲义，并提前要求金禄电子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了解培训相关内容。现场培训后，保荐机构向金禄电子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以供自学。

#### 二、培训效果概况

公司接受培训的人员认真配合保荐机构的培训工作，并积极进行交流沟通，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通过本次培训，上述人员对上市规范运作有了更深刻的理解和认识，上市公司日常经营的重大事项所应关注的问题、应履行的程序、应披露的内容等也更为明确，本次培训达到预期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李 勇

\_\_\_\_\_  
罗倩秋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4 日